

# 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進修部

## 111年度生命教育-「自殺防治守門人」教師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1年3月22日北市教中字第1113036536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增進全體教職員(含校警)及保全人員對自殺防治之預防觀念、辨識、處遇、會談技術。
- (二) 提昇全體教職員(含校警)及保全人員在處理自殺危機資源使用的專業知能，以達到自殺防治的目的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本校全體教職員(含校警)及保全人員。

四、辦理日期與時間：111年5月17日(星期二) 15:00至18:00。

五、辦理地點：本校第一會議室。

六、議程：

時間	項目	主講人
14:50~15:00	簽到	
15:00~16:00	《自殺防治法》介紹	臺北市立萬芳醫院 護理長 許恩僑 護理師
16:00~17:00	人人都是自殺防治守門人	
17:00~18:00	青少年個案之工作實務分享	
18:00~	Q&A時間	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教職員請上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，搜尋研習主題關鍵字或輸入主辦單位等資訊，找到欲參加的場次進行報名，並逕行上網查詢錄取與否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(二) 校警及保全人員請向進修部教學組登記報名。

八、研習時數：凡全程參與人員，核發3小時研習證明。

九、經費：由進修部輔導相關經費支應。

十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為尊重講師，請準時入場。

(二) 若因疫情宣布停課，則改採線上會議進行。

(三) 考量避免因突發狀況導致研習需臨時變動，請研習人員們活動前一日務必查閱E-mail或詳閱本校進修部網站公告，以了解研習相關最新消息。

(四) 本研習全程參與者將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請於研習結束後10日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檢閱時數。

十一、預期效益：

(一) 提供本校教職員(含校警)及保全人員自殺防治知能，針對適應困難之青少年及家庭提供資訊或轉介相關資源協助，避免自殺危機產生。

(二) 提供本校教職員(含校警)及保全人員自殺危機處遇及初步會談技巧，適時疏解自殺個案危機，協助解決問題，發揮危機處遇功能。

十二、其他：

(一) 本研習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(二) 若有其他問題需討論，請洽康毓庭組長(分機1803)，不便之處，敬請見諒！